

证券代码：001212

证券简称：中旗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04

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、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1]2346号）核准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2,267万股股票，并于2021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1]第ZL10349号），本次发行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8,000,000.00元变更为人民币90,670,000.00元，公司股数由68,000,000股变更为90,670,000股。

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，公司类型由“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”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）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鉴于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类型等发生了变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根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拟对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相关事项进行修订，变更为《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，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序号	《公司章程（草案）》相关条款	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
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1	第三条 公司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经【】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【】股，于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	第三条 公司于2021年7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67万股，于2021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2	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，在【】集中存管。	第十七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集中存管。
3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【】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067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以上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9月1日